

证券代码：870801

证券简称：皖创环保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9月16日以电话/微信方式发出

出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张琛、林平、彭昌盛因疫情防控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需要，拟同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住建工程技术分公司签署相关合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琛、林平、彭昌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联合宿州绿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在宿州市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0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为 5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琛、林平、彭昌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拟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琛、林平、彭昌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17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张琛、林平、彭昌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皖创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0 日